

证券代码：300260

证券简称：新莱应材

编号：2019-020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莱应材”）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4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09日15:00至2019年4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自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03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03日（星期三）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被委托的股东代理人可不一定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陆丰西路22号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3.01发行证券的种类

3.02发行规模

3.0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3.04债券期限

3.05债券利率

3.0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3.07转股期限

3.0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3.09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3.10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3.11赎回条款

3.12回售条款

3.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3.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3.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3.16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3.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3.18债券担保情况

3.19募集资金的管理及存放

3.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4、审议《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8、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9、审议《关于本次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年）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1-10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0
3.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3.02	发行规模	√

3.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3.04	债券期限	√
3.05	债券利率	√
3.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3.07	转股期限	√
3.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
3.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3.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3.11	赎回条款	√
3.12	回售条款	√
3.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3.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3.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3.16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
3.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3.18	债券担保情况	√
3.19	募集资金的管理及存放	√
3.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4.00	《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本次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

	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00	《关于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于登记截止日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9年4月8日下午17: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215331），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

式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2、现场登记时间：2019年4月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现场登记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陆丰西路22号，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3) 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4) 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5)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5、股东大会投票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具体投票流程见附件1）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江苏省昆山市陆家镇陆丰西路22号，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人：郭红飞 朱孟勇

(3) 联系电话：0512-87881808

(4) 传真：0512-57871472

(5) 邮箱：zhumengyong@kinglai.com.cn

7、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 3、《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昆山新莱洁净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260；

投票简称：新莱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0
3.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
3.02	发行规模	√
3.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3.04	债券期限	√

3.05	债券利率	√
3.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3.07	转股期限	√
3.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
3.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3.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3.11	赎回条款	√
3.12	回售条款	√
3.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3.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3.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3.16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
3.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3.18	债券担保情况	√
3.19	募集资金的管理及存放	√
3.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
4.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	√

	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4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9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04	债券期限	√			
3.05	债券利率	√			
3.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3.07	转股期限	√			
3.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			
3.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			
3.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3.11	赎回条款	√			
3.12	回售条款	√			
3.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3.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3.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3.16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			
3.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3.18	债券担保情况	√			
3.19	募集资金的管理及存放	√			
3.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			
4.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的报告的议案》				
7.00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